



波德申中华中学

波中清寒助学金简章(2026)

1. 名称：《波德申中华中学清寒助学金》
2. 宗旨：鼓励学生在学术领域里力争上游，培育优秀人才，为校争光。
3. 款额：(a) 学费全免或半免；
(b) 杂费半免。
4. 年限：只限一年，每年重新申请。
5. 申请资格：(a). 凡波中在籍学生，成绩 55%或以上，操行 B 等或以上者。
(b). 小六新生成绩总平均 65%或以上者。操行 B 等或以上者。
(c). 家境清寒者。
6. 申请手续：线上申请，可到波中网页点击登入。
(i) 小六成绩单 (新生)
(ii) 家长薪水单，相关资料或 EA FORM
(iii) 水电费单据。(最近 1 个月)
(以上文件必须上载)
7. 申请日期：01-6-2025 至 30-10-2025-初一新生 (逾期恕不受理)
20-12-2025 至 28-12-2025-初二至高二学生
8. 审核：由本校奖助学金小组审批，受惠者名单将公布在布告栏。
9. 领取方式：申请批准后于其学费中分期扣除。
10. 就读期间若无心向学或无故旷课，逃学或屡犯校规及品行欠佳 (操行 B 等以下) 者，本小组有权取消其奖助学金而不得有异议。
11. 凡获得本校奖助学金者必须为校服务，服务岗位由校方分配而不得有异议。
12. 有关申请资料若与实情不符者或呈交文件不齐全者，本小组有权取消其奖助学金而不得有异议。
13. 本简章如有未尽善处，本小组有权增删之。